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屠道文
電話：(06)299-1111#8610
電子信箱：doreentu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南區新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人字第1020101415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0101415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「101年公立學校教師年終工作獎金發給補充
規定」1份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各校如有依「101年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
項」第8點規定減發或不發年終工作獎金之教師，請依旨揭
補充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(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托
兒所(臺南市立六甲幼兒園、臺南市立新化幼兒園、臺南市立龍崎幼兒園除外)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

